

证券代码：874967

证券简称：东晓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，并参考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拟定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

（一）适用对象：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二）适用期限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二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标准

（一）薪酬标准：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。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。

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，按照每人每年 12 万元标准发放独立董事津贴。

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（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工资）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及绩效考评结果领取薪酬。

（二）发放办法

1、岗位工资和补贴按月发放，绩效工资与个人月度绩效评价相挂钩，按考核结果发放；年终奖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相挂钩，以实际考核所得为准。

2、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，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，不重复计算。

非独立董事、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。

（三）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2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。

3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三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6年4月9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因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026年4月23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宁、刘海清、冉祥俊对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
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
独立意见》。

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